证券代码：600228　　证券简称：ST 昌九　　公告编号：2020-071

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收到重大资产重组保证金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基本情况

2020 年 8 月 24 日，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和上海中彦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彦股份”）签订《重大资产重组保证金协议》，约定中彦股份向公司支付重大资产重组诚意保证金（以下简称“保证金”）人民币 1,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6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签订<重大资产重组保证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8）。

2020 年 8 月 28 日，公司收到中彦股份支付的第一笔保证金人民币 500 万元。

二、重大资产重组保证金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本次签订的《重大资产重组保证金协议》系为保障交易顺利推进、强化履约责任而订立，不代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的最终结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评估、审计工作尚在进行中，且本次交易尚需经过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国家有关主管行政机关审批，重大资产重组结果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2.公司收取重大资产重组保证金系正常的商业安排，为公司受益事项，不会导致公司转移资源或额外承担义务，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 截至目前，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正在正常推进中，公司经营管理层结合目前已知信息审慎判断，预计该笔保证金留存公司期间将产生与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率相近的收益，该收益不会对公司的损益造成明显影响。收取保证金事项最终对公司损益的影响将以实际进展以及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的结果为准。

4.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事项进展，并根据分阶段信息披露的相关要求进行信息披露。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九日